

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 之法律意见书(二)

致：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的委托,本所指派陈巍律师、黄艳律师、李仲英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作为上海电气进行本次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已就本次交易出具了《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法律意见书》、《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之法律意见书》(前述法律意见书合称为“已出具法律意见”),现就本次交易实施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已出具法律意见中所作的本所及本所律师的声明事项以及相关定义同样适用于本法律意见书。

一、 本次交易的方案概述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上海电气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以及《交易报告书》,本次交易系上海电气以其持有的置出资产以 1 元为交易对价与电气总公司持有的置入股权类资产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出资产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及置入土地类资产,由上海电气向电气总公司发行股份补足;在前述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核准的前提下,上海电气向包括电气总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5 亿元。

二. 本次交易涉及之批准与授权

(一) 上海电气的内部批准与授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电气四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之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证券服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电气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及审计数据的议案》、《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上海电气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电气四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二) 电气总公司的内部批准与授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电气总公司已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之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 置入资产涉及之相关内部批准程序

经本所律师核查，电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电装 34%的股权，上海东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东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电装 5%的股权，电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东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分别出具《同意函》，同意就本次交易涉及之上海电装股权转让事宜放弃其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电装已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电装股权转让事宜。

(四) 上海市国资委批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市国资委于2016年1月13日出具沪国资委产权[2016]1号《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原则同意本次交易方案。

(五) 中国证监会核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4月22日出具证监许可[2016]905号《关于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次交易。

(六) 有权外资主管部门对本次交易涉及之上海电装股东变更事项的批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于2016年6月7日出具沪商外资批[2016]1457号《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电装燃油喷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投资方名称变更的批复》，同意本次交易涉及之上海电装股权转让及股东变更事项。上海电装于2016年6月13日取得商外资沪合资字[2003]292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海电气本次交易已依其进行阶段取得了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相关内部批准和授权，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三. 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 置出资产过户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5月19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及上海电气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核准备案上重公司股东变更事宜。上重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电气总公司	247,321	100
合 计		247,321	100

(二) 置入股权类资产过户情况

1. 电气实业 100%股权过户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及上海电气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核准备案电气实业股东变更事宜。电气实业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电气	10,864.44	100
合 计		10,864.44	100

2. 上鼓公司 100%股权过户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及上海电气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核准备案上鼓公司股东变更事宜。上鼓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电气	23,976	100
合 计		23,976	100

3. 上海电装 61%股权过户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及上海电气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核准备案上海电装股东变更事宜。上海电装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电气	1,793.4	61
2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7	5
3	电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999.6	34
合 计		2,940	100

4. 上海轨交 14.79%股权过户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及上海电气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核准备案上海轨交股东变更事宜。上海轨交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电气	33,126	49
2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34,478.0816	51
合 计		67,604.0816	100

(三) 置入土地类资产过户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 置入土地类资产已经全部过户至上海电气名下, 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

(四) 对价股份的支付及验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普华永道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115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8 月 25 日, 本次交易中上海电气向电气总公司发行对价股份 606,843,370 股所涉之新增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

(五) 对价股份登记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16 年

8月29日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海电气已完成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的变更登记。上海电气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数量为606,843,370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606,843,370股)，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变更登记完成后上海电气的股份数量为10,458,244,430股。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海电气本次交易涉及之置出资产已过户至电气总公司名下，本次交易涉及之置入资产已过户至上海电气名下，置出资产及置入股权类资产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及置入土地类资产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上海电气向电气总公司支付的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所涉及的验资手续已经办理完成，涉及的对价股份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变更登记。

四. 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的上市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并就本次交易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中国证监会已核准上海电气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交易的配套资金，上海电气有权在该等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募集配套资金。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五.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海电气本次交易涉及之置出资产已过户至电气总公司名下，本次交易涉及之置入资产已过户至上海电气名下，置出资产及置入股权类资产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及置入土地类资产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上海电气向电气总公司支付的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所涉及的验资手续已经办理完成，涉及的对价股份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变更登记。本次交易之对价股份的上市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并就本次交易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中国证监会已核准上海电气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交易的配套资金，上海电气有权在该等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募集配套资金。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而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交易实施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其他材料一起上报及公告，并依法对所发表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四份。

事务所负责人

俞卫锋 律师

经办律师

陈 巍 律师

黄 艳 律师

李仲英 律师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置入土地类资产

表一：自有土地和房屋

序 号	房地产权证号	土地状况				房产状况			
		权利人	房地坐落	地块地号	使用权来源	土地用途	宗地/使用权面积(m²)	建筑面积(m²)	房产用途
1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565 号	上海电气	灵石路 750 号	彭浦镇 757 街坊 1 丘	出让	工业	5,362	3,602	厂房
2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561 号	上海电气	灵石路 750 号	彭浦镇 757 街坊 3/1 丘	出让	工业	1,717	389	厂房
3	沪房地嘉字(2016)第 040210 号	上海电气	金沙江支路 200 号	嘉定区真新新村街道 4 街坊 114 丘	出让	工业	126,474	59,168	厂房
4	沪房地闵字(2016)第 061916 号	上海电气	朱行路 4 号(乙)	闵行区梅陇镇 577 街坊 5 丘	出让	工业	188	116	工厂
5	沪房地杨字(2016)第 024969 号	上海电气	军工路 1076 号	杨浦区长白街道 239 街坊 2/6 丘	出让	工业	358,219	210,760.25	厂房
6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562 号	上海电气	汶水路 400 号	彭浦镇 328 街坊 4/1 丘	出让	工业	60,631	27,151	厂房

7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564 号	上海电气	汶水路 450 号	彭浦镇 328 街坊 3/1 丘	出让	工业	26,943	9,832.71	厂房
8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21584 号	上海电气	漕宝路 115 号	徐汇区田林街道 242 街坊 22/1 丘	出让	工业	26,744	29,581	厂房
9	沪房地杨字(2016)第 024967 号	上海电气	杨树浦路 1736 弄 7 号	杨浦区大桥街道 85 街坊 3/5 丘	出让	商业, 办公	7,299	6,173.35	办公
10	沪房地杨字(2016)第 024968 号	上海电气	隆昌路 621 号	杨浦区大桥街道 118 街坊 18/1 丘	出让	工业	16,658.6	22,571.39	工厂

表二：自有土地

土地状况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权利人	座落	地块地号	使用权来源	土地用途	宗地/使用权面积(m ²)
1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03607 号	上海电气	北京西路 1287 号、南阳路 154 号	静安区南京西路街道 32 街坊 5 丘	出让	科研	2,564
2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21578 号	上海电气	龙吴路 1590 号	徐汇区长桥街道 379 街坊 7 丘	出让	科研(研发总部产业类)	30,862
3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563 号	上海电气	汶水路 100 号	大宁路街道 472 街坊 14 丘	出让	工业	2,896
4	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566 号	上海电气	共和新路 3015 号	大宁路街道 472 街坊 1 丘	出让	工业	21,546

